

趁你還年青

• 康启昌 主编 •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



《趁你还年青》序

鲁野

主编先生兴致浓浓地编辑了一集辽宁青年散文作家的散文新作选，她不去邀请名家作序而让我来出乖露怯，这大概是因为我和她住得最近从而信手拈来图个方便的缘故吧。也好，我正想向青年人学几手，岂可失掉可乘之机。

我自幼喜读散文，尤其喜欢韩愈的磅礴大气，纵横酣畅的人格与文风。“古之君子其责己也重以周，其待人也轻以约”，此《原毁》中的脊柱之语能在我久不耐磨的大脑中颠扑不灭者，印象深也。喜之爱之自然模之仿之，于是不自觉地便成为自己的圈圈套套。所以，在我八十年代创作的散文的脉管里也不无两千多年前韩公的血色，因袭的力量大得惊人更为惊已。尽管我是那样强烈地主张开放，经济开放、政治开放、思想开放、文艺开放，我都奋臂高呼，身体雀跃，然而叶公的阴魂又时常使我像半空中的风筝，难以挣脱固有模式对我的牵扯。正因为如此，启昌先生递给我《趁我还年青》让我作序，我才乐于承诺。

对于散文创作，我曾是固执的，但绝不过腐；我曾是有偏见的，但也绝不认为自己的东西“就是好，就是好”。我读集子的每篇作品都是谦恭而诚敬的。我发现，人一旦在感情上有所突破，因袭的力量也并非坚不可摧。我由理解到承认，终

于，我也兴致浓浓地写起序言来了。

序的作者应有批评家高深的鉴赏能力，应有思想家雄辩的思考能力，应有艺术家敏锐的审美能力。这些能力，我全不具备，仅有一颗诚挚而坦白的心。这颗心在读《趁你还年青》的时候有了与青年人相通的一点灵犀。

伴随那场毁灭文化的“文化革命”的毁灭，人的价值、艺术的价值都在历史的天平上寻找平衡。这大概就是探索文学起步的背景。罗丹曾说：“真正的艺术家总是冒着危险去推倒一切现存的偏见而表现他自己所想到的东西。”我们新时期艺术的探险家们大概也不乏这种勇气与宗旨吧。然而泱泱散文大国、古老而辉煌的散文模式怎能因为出现几个探索者便轻易改变自己的积习呢。散文创作的改革比其亲朋好友——诗歌与小说总显得步履沉重、迟缓扭捏、踟蹰不前。

尽管如此，当代散文创作还是从“廊腰漫回”的“阿房宫”中走了出来，而且正在琢磨如何从固有模式中冲撞出来。这没什么不好，传统的散文样式延续了几千年，不朽不衰，理应继承；当代散文各领风骚也无法全盘否定。继承与发展总是血脉相连的。作为一代人，他不该只能重复自己，沿袭自己，生育与自己一模一样的子孙。他们的天命是使自身的生命不断升腾，不断变异，从而不断革新。当然，革新不等于种瓜得豆或者种豆得瓜。

《趁你还年青》向我吹来一阵清风，不是热风，不是旋风，不是狂风，更不是邪风。

在这阵清风里，我没有嗅到功利主义的市俗气，也没有嗅出“大喊大叫”的火药味。肤浅的人生体验也许会有的，但都有其真诚的泪影与笑痕。

在这阵清风里，我没有嗅到跩跩乎乎的书卷气，也没有嗅

出无病呻吟的糊巴味。遣词不合常规的现象也许会有的，但都有其冥思苦想凿印。

在这阵清风里，我没有嗅到儒林纲常的学究气，也没有嗅到文人相轻的酸腐味。牢骚也许会有的，但都不乏积极进取的拼搏精神。

清风半夜鸣蝉，稻花香里说丰年……这些作品毕竟是在这古老而并不蛮荒的土地上耕耘收获的，青年作家以其拥有的时代心理、时代感情，将自己稚嫩的根须伸进这东方散文大国厚实的地壳里生根、开花、结果是历史的必然。他们的耕耘是吃力的，但结果是不徒劳的。他们率直，比我们这一代率直。他们率直地解剖自己，也率直地解剖世界。他们不惮暴露自己的丑陋，也敢直言世界对他们的不公。他们对自己的一得一获都不羞于讴歌，对自己身外的真善美更是热情地捕捉评赞。他们毫不吝惜地摈弃了老一代、特别是我们这一代人特有的那种单纯与愚蒙。他们以多层次的复杂感情与创作实践否定着所谓“形散而神不散”的似是而非的说法。他们引进了小说潮中的现代意识，诗歌潮中的主体意识。引进不应是代替，而在于吸收。他们的双脚毕竟都牢牢地站在生他养他与他有千丝万缕联系的土地上，他们都是善于吸收外来营养的现实主义者，当然也不排斥其它什么主义的渗透。这不奇怪，也没什么可怕。中国人穿西装，外国人也穿旗袍。花花草草、山山水水自然可以写，历史上也不乏名篇绝唱，然而瞩目时代风云贴近现实生活的作品就更为时代所需。散文创作是否也会来个“轰动效应”？

趁你还年青，放开你的双脚吧，辽宁的散文创作有你们这双翅膀，前途有望！

目 录

序

马秋芬

莫使金樽空对月	1
金屋顶，金屋顶	5
在那遥远的地方	9
到“阿根廷”去	14
百年淘金路	19

李松涛

猫虎缘	24
“天天”	30
相逢	32
洁白的雪儿	33
一念之差原是万里之遥——又念司马迁	34

史晓鸥

魂去归大海	36
知音	38
明珠	40
金叶	41
秋逝	42
红叶思	44

李小青

月亮里的妈妈	46
呵·花裙子	48
宝宝上学了	51
望儿山	52
私语鸭绿江	54

魏丹

永驻心中的	59
鹅卵石的遐想	63
在皇陵	64
戒坛松情	67
秧歌舞起千番情	69

吴春英

雪，圣洁 然而柔弱	73
怀着中国心——圆明园抒怀	78
老师呵	79
今夜星光灿烂	81
紫金花	84

黄世俊

吻雨	88
北方，我的白太阳	92
花歌吟	95
写给沈阳人的百句话	98
城市童话	100

胡 虏

无言独对北楼.....	105
春城探伪.....	108
憶年.....	111
微风细雨告诉我.....	114
一隅.....	116

肖显志

在心与心间相通畅流.....	119
心迹的坦白.....	121
海的隐没.....	132
我那爬满青藤的小屋.....	135
苦杏树.....	136

刘元举

我总想活得不平庸.....	140
生命之源.....	144
你这个“混血儿”——王俊义印象.....	149
求索黄河源.....	153
浪花的颜色.....	161

张 真

寻觅真情.....	167
有一种爱不会忘记.....	169
小屋.....	170
朋友.....	172

母亲，那天月色很美..... 173

素 素

透明的雨城.....	181
小白鹅的梦.....	184
家枣树.....	189
自由河.....	194
乡下的雨天.....	195

张晓伟

初恋.....	198
不要怪罪我.....	200
你不要送我.....	204
你消失在人群里.....	205
爱人的生日礼物.....	208

耿 来

小梁山纪行.....	211
哦，小柳木桌椅.....	214
美妙的歌.....	216
海滨人.....	219
小城的故事.....	220

那 强

逝去的烛光.....	224
雪花儿飘飞的时候.....	226
海滨抒怀.....	228

荒原

名医之匾	231
生死浮沉	234
凝固的秋思	237
车过黄河	239
情动旷观亭	240

初旭

石钟山小记	243
幽兰小语	245

高广平

生命的根	248
无声的启蒙	250

李诗汉

生命的思辨	253
体验	256

刁斗

释梦	261
春之声	263
惩罚母亲	264
老伴	268
关于日记	270

郭 冰

记忆温馨	277
春之声	275
父亲像只“爸爸鸟”	277
“我”	279

麻 词

去看冰凉花（外三章）	279
山里秋月	281
那一片绿色	283
留住另一个夏天	284
我，奢求静	286

林 雪

姊妹芳邻	289
如歌的归程	292
阿莉	295
天若有情	298
我为什么如此快乐？	302
“我”	305

佟雷春

斗室人生	305
春之声——故乡的槐树林	308
呵！那满山的乌拉草	310
童年的冬季	313

倪 元

河之梦	317
-----	-----

梦境的延续	323
看不透的黄昏	330
相信自己	332
河族	333

尔 蜜

混沌未开的故事	337
冰棍的故事	342
你和我的“小屋”	343
地震	345
捉摸不透的歌	346

后记	349
----	-----



马秋芬 女，与共和国同龄。曾当过知青，回城后任多年编辑。毕业于北京大学。已发表作品百万余字。

出版过短篇集《浪漫的旅程》，中篇集《远去的冰排》，长篇《阴阳角》。作品曾获省政府奖及多种文学期刊奖。1989年被评为辽宁省优秀青年作家。

现系中国作协辽宁分会理事，沈阳市作家协会主席。专业作家。

莫使金樽空对月

我小时候，自认为是个“酒鬼”。其实，小小的人倒没资格正儿巴经地喝什么酒，因而说酒鬼肯定是哗众取宠，不如说是个酒迷。那晶莹的汁液，带着一股折磨人的气息，包藏着多少神秘、多少温馨、多少令人落泪的回忆……

那个时候的黄昏充满了情趣，不走运的父亲，总是躬着

背，用细长的指头捏出一角七分钱，我便用汗湿的掌心攥着钱和瓷酒壶，在暗红的落霞里，飞也似地打来二两烧酒，在母亲不满的唠叨中，替他温在一个茶缸里。于是，父亲的脸颊染红了，黯淡的大眼在湿润中闪出斑斑生动。渐渐地开始了得意，开始了惆怅，开始了牢牢骚骚。在我听来，他那有声有色的啤酒，是一种韵味十足的音乐，尾音绵长，带着感叹和陶醉，令你对小酒壶里透明的液体生出无尽的敬畏和崇拜。父亲常常和我郑重其事地谈一些深奥的事情，比如古人，比如古酒。茅台、汾酒、五粮液、西凤、董酒、剑南春……我那时已比木椅子高多了，我绝不像母亲那样，对这类话题现出厌倦和疲惫的表情。我总是使劲地吸着那辣丝丝的酒气，煞有介事地点着头，或者冷丁问一句：“喝那么好的酒，可要好多钱？”父亲则望着我，吟一句李白的《将进酒》：“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他用手朝外指着对我说：“顺着这条道一直往东，正对着一个门脸，那是老龙口酒厂。三百年前，老龙口的陈酿头曲是大清家的贡酒，只可惜眼下囊中羞涩，还没捞着尝。”

过了很久，我才弄懂“囊中羞涩”的含意，刺得心里好一阵疼，我默默地顺着窗外的路照直走下去。当空气里有了酸烘烘的异味，我便看见马车从一个灰色的门脸里拉出冒热气的酒糟来，想必这就是老龙口酒厂。这地方粗陋、肮脏，看了让人泄气。我却因是想着令父亲心动的大清家贡酒，而半张着嘴，痴情地往里窥视了许久。并且很像那么回事似的暗下决心，有朝一日当个酒工，为借酒浇愁的父亲觅一壶像样的好酒……

往事如烟，二十多年过去犹如一霎。如今，我竟没能成为酒工，而却以作家的身份来到老龙口酒厂。说是体验生活，其实未必要写酒厂。当然更不是来觅一壶好酒，因为生活不再拮据，而老父也早穿着旧棉袄长逝于动乱年代。那我究竟要在这

弥漫着酒精的空间，寻找些什么？连自己也似乎弄不清。

这酒厂的门脸自是变得气派了，书法家所题的几个遒劲大字：“龙吐天浆”镌刻在门楣上，平添一股悠悠古风，而新矗起的板块式高层厂房，又顽强地显示着现代气息。领导同志自然要向我介绍诸如厂史、厂貌、产值、利润等情况，又陪我各处走走看看。如此大模大样地逛，心下不免觉得自己多少有些虚伪。因为第二天便换了工作服，扎进车间里去了。青工们误以为我是新来的，我竟点头应是，他们便喊我“大姐”，偶尔也称“哥们儿”，我则一概欣然应允。并殷勤地效法着人们的言行。别人买一包处理的瓜子，我也来一包，趁没事时一起擎在手上，蝗虫似地嗑一地瓜子皮；别人去轮番看电影，我也领一张票，在冰冷的电影院里，津津有味地和他们挤在一起；青工们有时把酒装进一只满是茶锈的大瓷缸里，聚在一堆，一人一口地传着喝，传到我手里，自然也学着人家的风度，勇敢地搁进一口，然后在大嗓门班长的喝斥声中，窃笑着溜掉，饱尝一丝违反劳动纪律时的恐慌和快感……然而酿酒车间早已实现了机械化，我绕着糊化塔、糖化机、入窖的吊斗和蒸馏塔转了转，却一切都插不上手，很觉那哗哗淌出来的酒与自己无缘。于是便提一柄大锹，钻进至今还保持传统手工操作法的老陈酿酒班干活去了。

正逢上出头曲好酒，满屋酒香呛人，蒸气弥漫，隔着尺把远就什么也看不见了。我生怕两脚踩空，跌进深深的窖子里，便抱定大锹，贴紧湿漉漉的墙壁乖乖地站牢，一任嗅觉美美地感受这醇香的气体。浓重的白雾蒙蔽着视力，使诙谐却又粗俗的笑骂声不绝于耳。这氛围令我惊奇而又亢奋。雾气散尽，几个极年轻的小伙子突兀地出现在眼前，而且近得几乎和我擦着肩，于是笑骂声便戛然而止，所有的目光都盯着我这个从

雾中变出来的生人——这个班还从未曾有过女酒工。只有上了年纪的老班长杨长信师傅显得既亲切又自如，把我领到酒桶旁，抄起桶盖子将酒一舀，至少舀起了半斤多，说这就是陈酿头曲，是老龙口的精华，靠它赢得了部里的银杯奖，非让我尝尝不可。我愣了一刻，想起了三百年前大清家的贡酒，想起了白发父亲那一丝可怜巴巴的渴望，我运足气力，咕咚就是一口，直呛得鼻涕眼泪一齐流将下来，竟未品出甘甜，只是嗓子眼辣得生疼，缓了半晌才抬起头来。杨师傅却眼巴巴地等我答话，仿佛我是个什么了不起的品酒大师，或褒或贬决定着这酒的前途命运似的。因而我这一句“真辣！”刚滑出嗓子一半，却变成了“真醇！”杨师傅的眼里一下子闪出光芒，那般自负、那般满足、那般亲昵，我则恍如见到了父亲，眼眶里竟有了潮湿。

这个酒班相沿作坊的某些风貌。人工晾晒、人工挖窖，出酒仍用古老的甑。由于操作的细腻，那酒自是醇香无比。可是舞动大板锹干上一天，也并不是好玩的。几天干下来，晚上往床上一瘫也只有哼哼的份了。“加曲子！”“加水！”“把疙瘩压碎！”杨师傅不仅起劲地翻动大锹，还不停地吩咐着。他穿着高筒大水靴，扎个拖地大围裙，无遮的旧圆帽扣在头上，浑身披一层糠沫子，连眼睫上都挂满了淀粉尘。他从握上那把大锹开始，一干就是三十多年。木房梁都干塌了，如今换上了钢房梁。他酿酒经验丰富，技术高超，用手摸摸料，就能说出温度和湿度，几乎分毫不差；扒开窖帽捧一把酒秕子用鼻子一“听”，就知道能出多少酒。他管着五十四个窖子，酿造着陈酿头曲、茅台、绿豆大曲等六个品种。他说，像他这般年纪的老酒工仍在第一线抡大锹的已所剩无几，他早干不动了，想换个位置。可说是这么说，心下却舍不得仍下这五十多个窖子，他总以严师的口吻，不客气地训斥那些挺敬重他的小酒工：“都给我心

疼些咱这酒的名声！”

每出一个类别的酒，杨师傅都毫不吝啬地启开酒桶让我尝，因而在这隆冬天气里，我心中总是暖暖的。在这里，我看见过偷吃了酒秕子的麻雀醉昏在窗台上，看见过小老鼠醉得摆摆晃晃。而小酒工的海量也令我惊叹和羡慕。我猜想，三十多年酿酒生涯不知使杨师傅练就了多大的酒量？这话题使杨师傅有点害羞，他竟是一辈子滴酒不沾，只会闻不会喝。这使我大为震惊，怀揣绝技酿造的甘甜全部奉献了别人，而烟熏火燎、汗流成河却跟了自己一生……

又出新酒了，他执意装一瓶送我留作纪念。我把它端放在柜子上，这绝无祭奠老父的意思，却想起一句余韵绵长的古诗：“莫使金樽空对月”，我心里一动，是的，装满金樽的酒应该是那世间丰富而淳厚的情愫呵……

金屋顶，金屋顶……

一枚熟透了的红叶，旋着优美的曲线，狡黠地拍了一下我的头。也许，这是吉兆。

是的，是的。三十好几了，竟在秋天里接到了北京大学作家班的录取通知书，铁了是机遇，是走运，是好兆。瞧瞧眼下的北京吧，满目的红叶，满世界的灿烂。

用手掌按按心口窝，里面却不怎么欢腾，不怎么激动。我一怔，想起了曾经扼不住心跳和激动的岁月和年龄。

那也是个诞生在秋天里的有声有色的梦。“考北大！”十七岁清纯的目光里曾满是光辉和自信。那时，北大，对于我是

一座多么神圣的殿堂。幼稚的心透过朦朦胧胧的彩雾，带着傻乎乎的专注，凝视着那瞎人双目的金屋顶。这十七岁的梦想和在春夫柔韧的枝头、滴雨的屋檐上建立起来的种种奇想一起，都在秋天辉煌的原野上得到浪漫的补充。从此，很觉得自己与“北大”有了某种亲缘。

那一年的秋天异常酷热。在神奇的温暖和肃杀之中，树上染透了金黄的叶脉纷纷断裂，开始滴血了，红雨霎时充满了空间，混沌了景物，模糊了天与地的界限。我的北大，我的金屋顶，来不及去攀登就被淹没了。一颗清纯的心，迅速地膨胀着惶惑、焦躁、敬畏、屈辱和怜情……那时，正值一九六六年秋。此后，我便套上一双破胶鞋，屁股朝天，在山地的垄沟里反反复复地撒种；反反复复地收获。听任臭汗洗皱少女脸上的光洁。偶尔，锄板在纤弱的苞米苗下碰到一株粗壮的杂草；或者从高粱地里猛地飞出一只灰雀子，我的心会微微颤动一下，冷丁地想起我的“北大”，我的“金屋顶”，便把一口恶浊的气，喷在不怎么肥厚的土地上。于是，天空和河水黯淡，我便学会了秋天里的惆怅。

到了一九七〇年，两个手掌已结下了老茧，脸子也薰黑得可以，眼见已是正经的老农了。乡里干部倒背着手，走在头里，把我从垄沟里领进了“革委会”。“贫下中农要送你去念北大呢！”他说，“去那里‘上、管、改’。当工农兵学员。先政审，尔后就进京！”一个滚雷，一道闪电。镰刀当地一声落了地。我睁大眼睛，那金屋顶、那梦，都晃晃悠悠地钻出来了，扑到了我的鼻子尖上。那芊芊一腔的愚拙，头发和眼睫毛尽染着尘土和污垢，我很觉得他是世界上最优秀的干部。我真想对他殷勤一下，讨